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5355)

142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啟

第1聯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公司許可號碼閩字第0088號
 信風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225-1430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所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電子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目的。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開 會 通 知 書

- 茲訂於民國108年6月20日上午9時整假桃園市桃鶯路398號(住都大飯店一祥福廳)舉行本公司108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 107年度營業報告。2. 監察人查核107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107年度背書保證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2. 107年度盈虧撥補案。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案。(三)討論事項：1.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四)選舉事項：改選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案。(五)討論事項：2. 解除董事就業禁止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1. 本次股東會董事、監察人應選人數：董事7人(含獨立董事2人)，監察人2人。
 2. 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董事：曾繼立、李威信、李茂堂、鄭振海、永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吳增峰、戴國明】、【監察人：黃希茜、邱正勳】。
 3. 各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之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 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8年5月20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8年5月21日起至108年6月17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2聯

第3聯：親至股東會如親自出席請於此聯簽章後

108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2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108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時間：108年6月20日上午9時整
 地點：桃園市桃鶯路398號
 (住都大飯店一祥福廳)

兌換紀念品簽章處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出席簽到卡

至徵求場所或本公司委任之股代受託代理人場所辦理委託出席領取紀念品者，請於背面委託書簽名或蓋章。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142 佳總

股東服務通知

- 一、股東會紀念品-觸控筆手機架。
- 二、股東如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時，請於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徵求股數限壹仟股(含)以上】自108年5月20日起至6月14日止洽徵求人之徵求場所辦理(例假日除外，各徵求場所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恕不郵寄及補發。徵求場所自108年5月20日起詳見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網站(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或利用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按股票代號:5355查詢。
- 三、紀念品發放原則：股東持股不限股數，均予發放紀念品。
 - (1)紀念品於開會當天會議結束前會場發放。
 - (2)採電子投票之股東，紀念品領取方式：A.對象：限已於108年5月21日至6月17日完成電子投票之股東。B.攜帶文件：股東會出席通知書或身分證證明文件。C.領取期間及地點：自108年6月19日起至6月21日止(每日9:00至17:00)至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台北市中正區懷寧街70號)領取，恕不郵寄及補發。

第1聯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108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108年6月20日

徵求人	委任股東	擬支持董事、監察人 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 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簡稱：亞東證券、亞東證、亞證)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曾繼立 李威信 李茂堂	董事：曾繼立 董事：李威信 董事：李茂堂 董事：鄭振海 董事：承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一、維持及提昇獲利能力的前提下，擴大營業規模，現有產品希望能持續成長，並期望新產品順利導入量產後，營運規模能倍增。 二、維持過去一貫保守穩健之行銷政策，以訂單生產降低庫存，以良率來降低成本，以維持利潤為業務接單之基礎，謹慎進行資本支出，並且對業務之收款採嚴謹之管理措施，以期降低公司整體之營運風險。 三、保守穩健的財務體質是公司永續發展之基礎，本公司在擴產同時，仍將努力維持低負債的財務體質。	1.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6號3樓 聯絡電話：(02)2361-8608 2.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詳附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80號B1 聯絡電話：(02)2388-8750
		監察人：黃希茜 監察人：邱政勳	不適用	【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

第2聯

長龍會議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全省徵求點請參照公司網站 http://www.clco.com.tw/location_list.php

徵求點地址	徵求點電話
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80號B1	(02)2388-8750
台北市中山區民生東路二段148號Toffee服飾(松江路口)	(02)2542-9368
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5號1樓(統一證正對面)	0958-327-999
台北市大安區延吉街116號(服飾店)	(02)8771-3691
新北市板橋區陽明街29號(柯達照相館-中影店)	(02)2256-1049
新北市永和區中和路591號(金鴻興鐘錶行)	(02)2927-0606
新北市三重區重陽路一段118號(弘爺漢堡店)稅捐處正對面	(02)2982-4289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225巷23弄12號(台北銀行隔壁巷)	(02)2992-4784
新竹市東區西大路97巷8號(牛肉麵巷內)	(03)526-8892
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83~85號(春日路遠傳對面)	(03)332-4887
台中市北區英才路184號1樓(大麵羹斜對面)	(04)2203-9343
台中市大雅區民生路一段133巷19號(國泰世華銀巷子進入)	(04)2560-3566
台南市東區大同路一段45巷5號(東門圓環阿明清粥旁)	(06)214-1371
高雄市三民區重慶街46號(後火車站中國信託後方)	(07)311-8641
高雄市鳳山區三誠路13號(近五甲廟、福誠高中)	(07)823-0388

第3聯

委託書填表須知

-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二、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之前，應向徵求委託書之書面，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委託書及廣告資料，切勿輕信徵求委託書之廣告內容，以免受徵求委託書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三、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書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擔任徵求人及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徵求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 五、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六、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股務代理人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投票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股務代理人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一、茲委託 _____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20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107年度盈虧撥補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5. 改選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案。 6.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7.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等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佳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住址	142 佳總 簽名或蓋章 簽名或蓋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